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9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于2023年10月8日发出变更议案通知，并经过全体与会董事全票同意，仍按原通知的会议时间在2023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江淮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管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各项，符合公司战略要求，有效整合资源完善公司的全球交付能力布局，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本次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监管指引及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使之可以与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则及《公司章程》配套运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0月修订)。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使之可以与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则及《公司章程》配套运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3年10月修订)。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已经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503,387,500股增加至503,898,25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503,387,500.00元变更为503,898,250.00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10 月修订）。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3 年 10 月修订）。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0 月修订）。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0 月修订）。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0 月修订）。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1 号-规范运作》《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2023 年 10 月）。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6）。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1日